

# 奥秘查经班第四十九讲 提纲

## 神的智慧

### 智慧以灵明为居所

#### 读经

箴言书 8:12-16 我智慧以灵明为居所，又寻得知识和谋略。敬畏耶和华，在乎恨恶邪恶。那骄傲、狂妄并恶道，以及乖谬的口，都为我所恨恶。我有谋略和真知识，我乃聪明，我有能力。帝王借我坐国位；君王藉我定公平。王子和首领，世上一切的审判官，都是借我掌权。

#### 一、得着 神的智慧

基督徒要追求、学习三件事情——作先知、祭司和君王。做这些事都需要有智慧，必须得着 神的智慧。 神造人的目的和计划就是要人得着 神的智慧。人若有 神的智慧，将来就可与主一同作王、执政掌权。

如何得着智慧呢？在这人世间有许多的智慧，诸如学习音乐、电脑等等，这些是属地的智慧，唯有基督徒若要得属天的智慧，必须属灵，箴言书第 8 章 12 节说到「我智慧以灵明为居所」。

#### 二、解释人的灵

神用能力造了世间万物，在万物中又按着自己的形象和样式造了人， 神不仅用物质给人造了一个外在的身体，还向人吹了一口气，人就有了灵（创世纪 2:7）。这才使人可以与 神接触， 神也藉着灵将祂的智慧源源不断地赐给人。

当人一犯罪，人里面的灵被玷污， 神的灵就不来了，创世纪 6:3 耶和华说：「人既属乎血气，我的灵就不永远住在他里面……」这里不是说人没有灵了，乃是人的灵与 神不通，神的灵不住在人里面。但有时，人还可与 神的灵接通一下，如旧约中记载的众先知。

到了新约， 神的灵虽然离开人，但大部分人里面还有运用灵的感觉，好比一个香水瓶里面的香水用完了，还可以闻出一些香味。人里面这残余的灵也叫做第六知觉、第六感或灵电知觉。人的第六感只能在人世间有一点先知先觉的力量，比如，我们或许经历过「说曹操，曹操就到」，正聊天提到某人或想到某人时，那人就来了。或者去到某个陌生的地方，好像曾经到过，能知道其中

的方向位置。不过，现在人的感官（听觉、嗅觉、味觉、视觉、知觉）消耗太多，五感总不闲着，第六感自然也就无法工作。

又如，修行的和尚五感使用得少，每日打坐修练，修习「天耳通」、「天眼通」，这些都是第六知觉，但他们的灵仍受到罪的污染，只能看到些地上的事，并不能和真神接触。并且，因着与神不通，有时也会看见一些怪异的事情。在世界上，这些是很神秘的知识，但在基督徒来说，不过是人里面残余之灵的活动而已。

### 三、基督徒的灵

基督徒的灵已经得洁净，不再有罪隔绝，可以与神接触。但若常被世俗的事牵引诱惑，还受肉体的情欲、眼目的情欲、今生的骄傲辖制，这灵还是不能常与神相通。基督徒的灵要常活着，唯一的方法就是不沾染罪恶。人一沾染罪恶，灵就浑浊，不能与神接触。所以灵要「明」，圣经说「我智慧以灵明为居所」，这「明」就是灵里非常清洁，没有混杂的东西，灵明也就能得着智慧。